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8 页
四、附件 ·····	第 9—12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9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10 页
（三）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	第 11-12 页

关于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840号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子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0—2022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子软件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国子软件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国子软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国子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国子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国子软件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33.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9,559.28	2,268,363.99	2,810,48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791.47	411,980.45	348,745.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0.13	5.22	-10,836.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446.26	29,732.86	7,611.72
小 计	1,675,883.76	2,710,082.52	3,156,004.66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36,055.24	400,910.36	469,524.58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39,828.52	2,309,172.16	2,686,480.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欣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2022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2021 年度上市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济政发〔2018〕31 号)、《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济南市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发展行动计划〉有关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济金监字〔2021〕110 号),公司于 2022 年 9 月收到市级上市补助 250,000.00 元,区级上市补助 250,000.00 元
2022 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410,000.00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的通知(鲁科字〔2022〕45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收到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410,000.00 元
稳岗补贴	279,559.28	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政策的通知》(鲁人社发〔2022〕12 号)、《关于转发鲁人社发〔2022〕12 号文件落实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政策意见的通知》(济人社发〔2022〕8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稳岗补贴 279,559.28 元
软件企业资质创新奖励奖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标准)三级	200,000.00	根据《2022 年度市工业发展扶持专项项目资金申报工作》(济工信财审〔2022〕3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200,000.00 元
小 计	1,389,559.28	

2. 2021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2021 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773,500.00	根据《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鲁科字〔2021〕74 号)《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鲁科字〔2021〕2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收到 2021 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773,500.00 元

2020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贴	645,700.00	根据《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鲁科字(2019)91号)《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度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收到2020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贴645,700.00元
2020 年促进资本市场发展补助	500,000.00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发展行动计划的通知》(济政发(2018)13号)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收到2020年促进资本市场发展补助500,000.00元
稳岗补贴	149,163.99	根据《关于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扩围政策的通知》(鲁人社字(2021)98号)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收到稳岗补贴149,163.99元
加快创新创业发展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政策资金	100,000.00	根据《济南高新区加快创新创业发展助力新旧动能转换若干政策(试行)》(济高管办发(2019)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7月收到加快创新创业发展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政策资金100,000.00元
2020 年省级工业专项发展资金	100,000.00	根据《关于公布山东省第二批独角兽企业和第三批瞪羚企业的通知》(鲁工信中小(2020)11号)《关于开展2019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认定和培育工作的通知》(鲁工信中小(2019)16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4月收到2020年省级工业专项发展资金100,000.00元
小 计	2,268,363.99	

3. 2020 年度

项 目	金额	说明
2020 年市级“瞪羚”企业项目资金	700,000.00	根据《关于公布2019年度济南市瞪羚企业的通知》(济工信中小企业字(2019)8号)《关于公布山东省第二批独角兽企业和第三批瞪羚企业的通知》(鲁工信中小(2020)11号)《关于开展2019年度山东省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认定和培育工作的通知》(鲁工信中小(2019)161号)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9月收到2020年市级“瞪羚”企业项目资金700,000.00元
2020 年度济南市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645,700.00	根据《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鲁科字(2019)91号)《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度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收到2020年度济南市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645,700.00元

2020 年市级重点（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	500,000.00	根据《关于公布 2019 年认定济南市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名单的通知》（济发改高技（2019）501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收到 2020 年市级重点（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 500,000.00 元
2019 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387,300.00	根据《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鲁科字〔2019〕110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济南市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及 5 月共收到 2019 年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387,300.00 元
创新创业政策扶持资金	350,000.00	根据《济南高新区加快创新创业发展 助力新旧动能转换若干政策（试行）》（济高管办发〔2019〕1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3 月收到创新创业政策扶持资金 350,000.00 元
稳岗补贴	227,484.37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26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收到稳岗补贴 227,484.37 元
小 计	2,810,484.37	

（二）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 2022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投资收益	269,791.4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小 计	269,791.47	

2. 2021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投资收益	411,980.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小 计	411,980.45	

3. 2020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投资收益	295,596.4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149.09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小 计	348,745.49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22 年度发生额 27,446.26 元、2021 年度发生额 29,732.86 元、2020 年度发生额 7,611.72 元均系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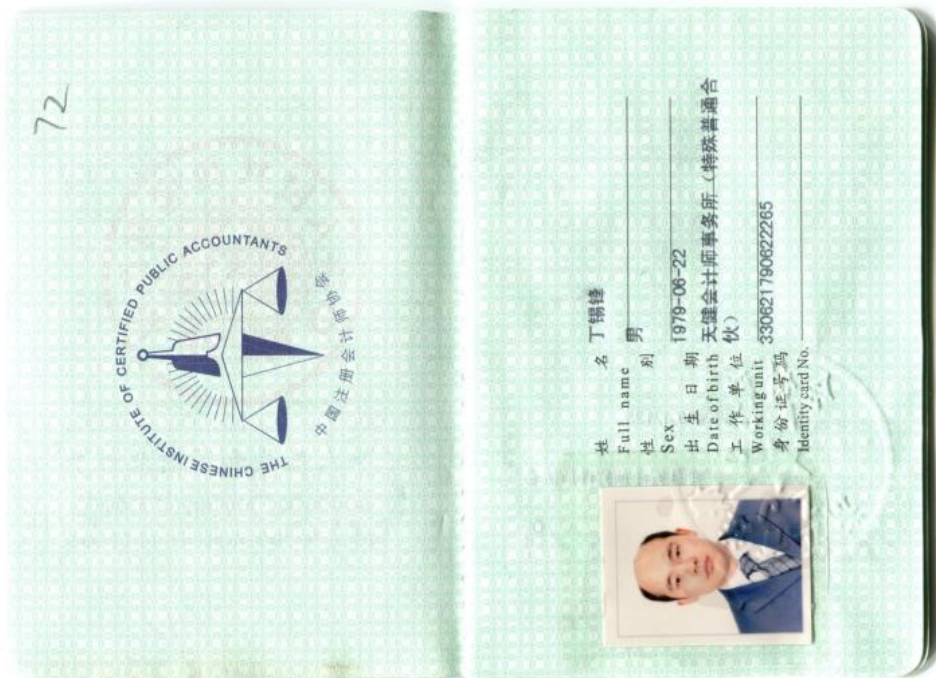
2022年3月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丁锡锋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王立丽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